

百 · 卷 · 本 · 经 · 济 · 全 · 书

J J Q S

●顾问:刘国光 高尚全 王梦奎 黄范章 ●主编:胡晓林 龚莉 ●副主编:顾海良 姚开健

技 术 市 场

王 微 陈春平 著



人 民 出 版 社

BAI · JUAN · BEN · JING · JI · QUAN · SHU

95
F-51
7

百卷本经济全书

顾问: 刘国光 高尚全 王梦奎 黄范章

主 编: 胡晓林 龚 莉

副主编: 顾海良 姚开健

技术市场

王 微 陈春平 著

人 民 出 版 社

责任编辑：喻 阳

装帧设计：林 晓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经济全书：全 100 册

—北京：人民出版社，1994. 4

(百卷本《经济全书》丛书/胡晓林，龚莉主编)

ISBN 7—01—001638—0

I. 经…

II. ①胡…②龚…

III. 经济学—概论

IV. F0

经济全书(全 100 册)

JINGJI QUANSHU

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北京商学院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1994 年 7 月第 1 版 1994 年 7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787×1092 毫米 1/32 印张 505.375 插页 1000

字数：8990 千字 印数：1—600 册

定价：880 元

百卷本《经济全书》分卷负责人名单

总负责人：顾海良

市场营销卷：马龙龙

企业经济卷：顾海良

经济管理卷：顾海兵

财政·金融卷：顾海良 王天义

部门经济卷：姚开健

专业经济卷：白景明

世界经济卷：朱立南 徐茂魁

国别·地区经济卷：张雷声

理论经济学卷：姚开健

经济史·经济思想史卷：姚开健

秘书：陈兵

内 容 提 要

这是一部内容新颖,有较强的知识性和科学性的普及读物。

全书从八个方面系统而又简洁地介绍了技术市场所涵的主要内容:技术市场的形成与类型,技术市场运行的主体及其行为,技术商品的价格,技术市场的宏观、微观管理及国际技术市场与国际技术贸易、技术市场在统一市场中的地位和作用。

為建主社会主义城市
場经济机制而努力

為百卷本經濟全書題

鄧家華

一九九三年十月一日

百卷本《经济全书》总序

从现在开始的一、二十年内,是世纪交替之际,既是中国完成从计划经济体制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过渡的关键时期,也是中国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以便把 11 亿人民向小康以至更高水平奋力推进的时期。不言而喻,中国人民在这个时期所要进行的,实际上是要在整个国民经济领域内继续进行一场建国以来最为深刻的革命性的变革,大力发展社会生产力,把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伟大事业推向前进。

这场伟大而又艰巨的变革,对经济学界、出版界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其中十分重要的,就是要积极研究、阐明在改革与发展过程中中国各个经济领域内出现的复杂现象和新问题,探索新的体制、机制、秩序、法规以及发展道路和模式;传播各经济学科的新理论、新观点和新观念;以便使用它们去丰富现有建设者的知识库,提高他们的工作素质,以及培育新一代的建设者。这一工作非常重要,因为一切经济工作,总是要靠人去做;有了高素质的人,才会有高质量、高效益、高效率的经济工作,经济改革与建设任务的加速实现才会有保证。这套百卷本《经济全书》,正是为此目的而组织编撰、出版的。我为此感到高兴。

要使这套百卷本《经济全书》能够发挥应有作用,我认为,至少应该贯彻以下三个结合。一是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即在马克思主义指导下,用新学科或各经济领域的专业理论去研究、阐明中国经济中的实际问题,特别是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一系列重大问题。诚然,百卷本《经济全书》中有的会侧重于理论,有的会侧重于实际,有的还会侧重于应用。但只要注意贯彻这一方针,一定能在理论上有所前进,有所突破,并在不同层次上为加快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加速改变中国经济面貌服务。二是中外结合,洋为中用。既积极学习国外一切有用的经济理论和建设经验,吸收国外一切优秀成果,又不盲目照抄照搬,而是从中国的国情和实际需要出发,有所鉴别、借鉴或吸收。三是普及和提高相结合,既注重传播和普及知识,又鼓励密切联系中国国情和学科自身发展的实际,进行创造性的探索,实行知识性与学术性相结合。

我很高兴地知道,上述三个结合,也是百卷本《经济全书》的编者、出版者的共识。诚然,要做到上述三个结合,并不容易,但值得为之努力。我衷心祝愿这套丛书的出版获得成功。

邹家华

1993年9月

目 录

技术市场

一、技术商品概论	1
1. 技术商品及有关概念	1
2. 技术商品的特点	8
3. 技术商品的界定和分类	11
4. 技术商品的生产和流通	16
二、技术市场的形成与类型	28
1. 技术市场的内涵	28
2. 技术市场的形成	29
3. 技术市场的特点与功能	34
4. 技术市场的模式	38
三、技术市场运行的主体及其行为	41
1. 技术市场的卖方及其行为	41
2. 技术市场的买方及其行为	46
3. 技术市场的中介方	50
4. 技术市场各方经济效益分析	54
四、技术商品的价格	60
1. 技术商品价格的特点	60
2. 技术商品价格的影响因素	63

3. 技术商品的价格形式	66
五、技术市场的宏观管理	81
1. 技术市场的管理体系	81
2. 技术市场的政策管理	83
3. 技术市场的法律管理	94
4. 技术市场的信息管理	100
六、技术市场的微观管理	106
1. 对技术市场经营机构的管理	106
2. 技术合同管理	113
3. 专利及专利制度	122
七、国际技术市场与国际技术贸易	131
1. 国际技术市场	131
2. 技术引进	136
3. 国际许可证贸易	145
八、技术市场在统一市场中的地位与作用	155
1. 技术市场的地位	155
2. 技术市场的作用	160
参考书目	167

一、技术商品概论

技术市场存在的前提是技术商品的存在,没有技术商品,就没有技术市场。所以,在研究技术市场之前,首先应了解技术商品。

1. 技术商品及有关概念

(1) 技术商品化

技术是名符其实的商品,但在我国长期以来人们却否认其商品属性。传统观念认为,商品必须是“物”,人们只承认物质商品的存在,技术不是物,因而就不能成为商品。

人们否认技术的商品属性,还与对经典著作中关于社会主义商品生产问题的有关论述的教条化理解有关。在马克思恩格斯的著作中,一直把商品生产和生产资料私有制联系在一起,他们认为商品必须“首先是私人产

品”。^① 同时,他们还进一步设想,随着无产阶级夺取社会主义革命胜利,生产资料私有制的消灭,公有制的建立,商品也将随之消失。恩格斯曾明确指出:“一旦社会占有了生产资料,商品生产就将被消除,而产品对生产者的统治也将随之消除。”^② 列宁起初也拘泥于马克思恩格斯设想的模式,认为“至于社会主义,那么大家知道,它就是消灭商品经济”。^③ 斯大林经过长期的社会主义建设的曲折实践,虽曾提出社会主义社会存在着商品经济和商品交换,但他却认为商品生产的“活动范围只限于个人消费品”,^④ 生产资料、技术等不是商品。因此,长期以来,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被人为地局限在狭窄的范围内,生产资料、技术成果等都被排除在商品范围之外,严重地束缚了社会主义经济的发展。

应该看到在社会主义条件下,仍然存在着商品生产的两个前提条件:一是社会分工;二是生产资料和劳动产品属于不同所有者。因此,在社会主义社会相当长的历史时期内,不可能消灭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这是社会发展不可逾越的阶段。

同其他商品一样,用于社会、经济的发明创造、工艺技巧等技术商品,也是社会分工的产物。所不同的是技

①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345页。

②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323页。

③ 《列宁全集》1988年版,第17卷,第111页。

④ 《斯大林选集》下卷,第551页。

术商品是社会分工高度发展的产物。从社会分工的历史来看,在以手工劳动为标志的简单商品生产条件下,生产者就是技术创造者,生产与技术、脑力劳动与体力劳动是融为一体的。随着生产力的发展,机器进入生产领域,社会分工愈来愈细。在以大机器生产为标志的商品生产条件下,机器替代了部分体力劳动,使生产过程中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开始分离。同时,机器的应用又为科学技术研究提供了相应的物质基础,使一部分人有可能进入实验室专门从事科学技术的研制活动。于是,以发明创造、技术诀窍、工艺设计等为表现形式的技术产品,就逐渐摆脱实物性产品而独立于社会生产领域之外。特别是在新技术革命的今天,技术商品生产与交换已发展成为一门新兴的知识产业。

商品具有价值和使用价值的二重性。作为商品的技术,也和一般商品一样,是价值和使用价值的统一体。技术是劳动产品,凝结着科技人员的脑力劳动,因而具有价值。同时技术成果的应用,能够促进技术进步,为经济建设解决难题,并给国家和企业带来显著的经济效益。因此,技术商品具有明显的使用价值。显然,技术是名符其实的商品。

技术商品化并不是人为地将技术“化”成为商品,而是还技术以本来的商品本质。这里有二层涵义:第一,技术商品与生产资料、房地产等商品一样,长期不被视为商品,不允许买卖,只能统一调拨。在形成社会主义市场

经济体制的今天,技术、生产资料、房地产等都要返回其商品属性的真实面貌,进入市场进行流通;第二,技术商品若要进入流通领域进行交换,则要求它们是成熟的、完善的、配套的技术,能够真正地运用到生产中去。也即形成真正有交换意义的技术商品,提高技术产品的商品率。这两点才是技术商品化的意义所在。

(2) 技术商品

技术商品从其严格定义来讲,可分为狭义技术商品和广义技术商品。狭义技术商品主要是指专利及专用技术;广义技术商品不仅包括专利和专有技术,还包括相应的技术设备、生产工艺流程以及技术服务等内容。

我们知道,技术及技术产品是科技人员劳动的结晶,它们具有价值和使用价值,是完全可以进行交换的。马克思在《雇佣劳动与资本》一书中指出:“能同别的产品交换的产品就是商品。”^①从这个意义上说,凡是可以投入技术市场进行交换的技术产品都是技术商品。

我们肯定技术是商品,但并不是说所有的技术都可以成为技术商品。还有相当一部分技术虽有价值与使用价值,但不宜进行交换或无交换性,或者说不具备商业意义,因而也不能成为商品。如一些涉及国家机密或不宜公开的技术;一些违反国家法律或政策有害于人类的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364页。

技术;或一些只能用于社会公益事业的技术,如环保、医疗卫生等领域内的某些专业技术,就暂时或永久不能成为技术商品。还有一些技术由于不成熟、不配套、社会无需求,或失去先进性、无采用价值的也不能成为商品。

(3)技术商品的有关概念

①技术商品的各种权。技术商品有所有权、转让权和使用权之分。所有权是指技术商品归属、拥有关系。一般而言,技术商品的“生产者”只有对自选、自费开发的技术成果拥有所有权,而接受国家下达任务或接受委托等形式开发的技术成果的所有权,应该归属于国家或委托方。拥有所有权的单位和个人必得拥有转让权,即向技术需用方转移传递技术的权力。在某些条件下,技术需用方也可获得转让权,但必须征得技术所有权的拥有者的同意并付出相应的费用。使用权是指对某项技术的使用权利。技术商品买方花钱所得的和卖方出售的都只是技术商品的使用权,而且使用权的转让可以多次重复进行。

在我国由于新旧体制交替等原因,在技术商品交易中还有两种权须引起注意,即持有权和支配权。持有权产生的背景是,科研单位根据国家下达的任务进行科研工作,其成果的所有权应归属国家,而科研单位既没有所有权也没有转让权;而另一方面技术商品已可以有偿转让,社会也有此需求。在这种矛盾的情况下,国家为了

便于科研单位转让技术成果就给予它们一种持有权。目前,凡上级下达的研究课题,规定在取得科技成果后,其所有权仍属国家,其持有权属科研机构,而上级代表国家有支配权,即要求科研机构在一定时期内,把该科技成果转移给指定的用户,去推广应用。只有在完成此项指令性任务或因非科研机构的原因而无法如期按指定用户推广使用的情况下,科研机构才有权自行支配,另择用户进行转让。如果科研课题来自横向委托,其科研成果的所有权归委托方,在这种情况下,科研机构没有任何一种权。

②技术商品的寿命

技术商品的寿命和实物商品的寿命相比,有其独特之处。实物商品的寿命是由有形损耗和无形损耗共同决定的。而技术商品的寿命与有形损耗无关,完全取决于无形损耗。技术商品的无形损耗有两种形态;第一种形态是解决同类问题的新一代技术商品的出现从而使原有技术商品贬值。这里的新一代技术一是指替代技术,如晶体管代替电子管、集成电路替代晶体管,另一种是极限技术,技术基本原理不变,但其参数向极限发展,高参数技术的出现会使原有低参数技术贬值,如真空技术、致冷技术、提纯技术等都有这种情况。技术商品无形损耗的第二种形态是因为它的传播面逐步扩大而使它逐步贬值。当它全面普及时,它的价值就等于零。但这时如没有取代该项技术的新一代技术出现,则该项技术的

使用价值仍然存在,但其交换价值等于零。

两种形态的无形损耗使得技术商品有两种寿命,一种是自然寿命,一种是商业寿命。

自然寿命就是这一新技术的诞生到第二代新技术取代它之前这一段时间。自然寿命是由第一种形态的无形损耗决定的。所以,自然寿命的终结,这一技术商品的使用价值随之终结。但是,世界之大,各地区、各国家之间技术发展是不平衡的,在某一国家新技术全面取代了原有技术,然而可能在另一较落后的国家原有技术并没有完全被取代,甚至更落后的国家原有技术还没有普及推广。所以一项技术在先进的国家丧失了使用价值,但在技术落后的国家还有使用价值。

商业寿命就是从新技术诞生到全面推广这一段时间。商业寿命终结以后的技术还有使用价值,但没有交换价值,任何人都可以无偿占用。另外,一项技术全面普及后,生产相应实物商品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就普遍降低,采用这一技术的某一单位的个别劳动时间不会低于社会必要劳动时间、无法取得超额利润,因此购买这项技术的经济动力已不存在。

一般来说,自然寿命长于商业寿命,即一项技术全面普及后仍然没有新技术来取代它。当然有时商业寿命等于自然寿命。这是因为一项新技术在全面推广之前,就被比它更先进的技术所取代,这时该技术的自然寿命结束了。由于有了更好的技术,旧技术虽然没有全面推